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5年10月14日以微信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朝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1）。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越南设立公司暨建设生产项目的议案》

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公司

行业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浔兴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浔兴国际”）共同出资在越南设立公司，实施拉链生产建设项目。本项目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38,314.64 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其中公司投资比例 99%，浔兴国际投资比例 1%。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具体办理与本项目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协议、申报相关审批程序、组织实施、建设及其他后续相关的具体事宜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在越南设立公司暨建设生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